证券代码: 000801 证券简称: 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: 2015035

#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 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 2014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1,403,323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60 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。扣税后,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54 元;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,先按每 10 股 0.57 元,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,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。;对于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)。

【"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09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

款 0.03 元; 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5年6月10日,除权除息日为: 2015年6月11日。

#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15 年 6 月 1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 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 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年6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 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## 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:四川省绵阳市九洲大道 25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: 朱用 赵聪

咨询电话: 0816-2336252

传真电话: 0816-2336335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

